

太原二环高速公路凌井店至龙白段（东二环）钢绞线三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EC-Z18H-043)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太原市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太原二环高速公路凌井店至龙白段（东二环）钢绞线招标（招标项目编号:M1401000155501118002

），太原二环高速公路凌井店至龙白段（东二环）已由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晋发改交通发〔2017〕790号 批准，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人为

山西路桥东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山西路桥第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太原二环高速公路凌井店至龙白段

（东二环）总承包项目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项目起点设于阳曲县凌井店乡南社村南，终点晋中市榆次区什贴镇龙白村西侧，与龙城高速公路龙白枢纽相接。路线全长33.199公里。该项目按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100km/h，路基宽度采用33.5m，公路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钢绞线2996.96吨。材料供应地点为路基桥涵工程各施工标段的施工工地。材料预计供货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0月31日，上述供货周期为初拟时间，实际供货周期将根据业主批准的材料供货计划确定。

002 第二标段：

钢绞线3184.34吨。材料供应地点为路基桥涵工程各施工标段的施工工地。材料预计供货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0月31日，上述供货周期为初拟时间，实际供货周期将根据业主批准的材料供货计划确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3.1

投标人应满足所投标段下述资格要求，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供货能力的制造商、代理商，均可以根据自身的能力参与本项目材料采购招标2个标段的投标，但最终只允许中1个标。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钢绞线制造商或者钢绞线制造商特许的合法代理商（须具有合法的营业执照，代理商还须具有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投标的唯一授权书）；

（2）制造商（代理商提供其代理的制造商的）需通过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具有近6个月（2018年7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拟供货产品检测报告；

（4）近三年（2015年12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至少成功的完成过3项合同额不小于1800万元（含）的高速公路钢绞线供货业绩。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3.4 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②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③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④制造商与其代理商。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近3年（2015年12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

3.6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7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002 第二标段：

3.1

投标人应满足所投标段下述资格要求，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供货能力的制造商、代理商，均可以根据自身的能力参与本项目材料采购招标2个标段的投标，但最终只允许中1个标。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钢绞线制造商或者钢绞线制造商特许的合法代理商（须具有合法的营业执照，代理商还须具有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投标的唯一授权书）；

(2) 制造商（代理商提供其代理的制造商的）需通过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 具有近6个月（2018年7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拟供货产品检测报告；

(4) 近三年（2015年12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至少成功的完成过3项合同额不小于1800万元（含）的高速公路钢绞线供货业绩。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3.4 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②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③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④制造商与其代理商。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近3年（2015年12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

3.6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7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18-12-07 09:00:00至 2018-12-14 17:00:00（北京时间）
（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工作）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登陆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申请下载招标文件。

4.3 标书售价：

第一标段：1000 元 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第二标段：1000 元 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注：凡有意参与投标人，须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库完成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情请查看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主体库注册指南。 主体库资料核验咨询电话：0351-

7731313; CA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 0351-

7731318; 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 太原市坞城南路50号;

五、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及递交

5.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编辑器编制投标文件, 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递交。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12-27 09:30:00

逾期递交的或者未正常递交投标文件, 电子交易平台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18-12-27 09:30:00

6.2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报名时间: 凡有意参与的投标人, 请于 2018-12-07 09:00:00至 2018-12-14 17:00:00 (北京时间), 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7.2 投标人报名时上传以下证件扫描件:

- (1) 单位介绍信 (写明手机号码、传真、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经办人身份证;
-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3)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 (4)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名录;

7.3 本公告仅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金蝉电子招标投标综合交易平台、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同时发布。

7.4 本次招标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督部门联系方式：0351-5600550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山西路桥东一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山西路桥第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太原二环高速公路凌井店至龙白段（东二环）总承包项目部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阳曲县首邑北路88号

联系人：陈刚

电话：0351-5568918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3号楼501号

联系人：魏超、李金中

电话：010-51656899-833、831

电子邮箱：bjztc3@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希一（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袁希一